

# 番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番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番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概况

### 一、番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职能简述

番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是区委区政府主管卫生和计划生育的工作部门。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药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并提出相关政策建议。拟订全区卫生、计划生育以及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参与编制、实施区域卫生规划，提出统筹规划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配置的建议并协调落实，统筹推进全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二）负责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防控与干预，组织实施免疫规划工作，负责健康的综合管理。制定全区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和措施，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和风险评估，组织实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与应急处置，组织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和食品安全事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医疗救治工作。

（三）监督管理职责范围内的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以及职业卫生相关工作，监督管理饮用水的卫生安全，监督传染病防治工作，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四）拟订并组织实施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妇幼卫生发展规划和措施，指导全区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均等

化，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

（五）审批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的行业准入并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社会急救医疗网络、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标准，建立健全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监督管理血站的采供血及临床用血质量，协调全区无偿献血和特殊情况的供血工作。

（六）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建立公益性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和评价机制，建设和谐医患关系，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七）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

（八）贯彻落实国家生育政策，组织实施促进出生人口性别平衡的政策措施，组织监测计划生育发展动态。制定并监督实施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制度。组织实施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政策措施，组织实施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计划，降低出生缺陷人口数量。

（九）组织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等机制。协调有关部门、群众团体履行计划生育工作相关职责。

（十）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化建设，加强全员人口信息系统建设，参与全区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负责全区人口和计划生育数据的统计、分析工作，掌握计划生育情况和人口生育动态，参与全区人口统计数据分析和人口变动抽样调查工作。

（十一）制定并组织实施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制度，配合建立流动人口流入地、流出地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互联互通和公共服务工作机制。

（十二）组织拟订并实施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全科医生等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建立完善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并指导实施。

（十三）组织实施卫生和计划生育相关科研项目。协同指导院校医学教育和计划生育教育，组织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

（十四）指导镇街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完善综合监督执法体系，规范执法行为，监督检查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查处违法行为。组织实施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的考评工作。监督落实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

（十五）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宣传、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

（十六）承担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负责区重大活动、重要会议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七）承办区委、区政府、上级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番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26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2 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0 个、财政核补事业单位 4 个。

纳入番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

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番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行政单位
2	番禺区红十字会办公室	参公事业单位
3	番禺区卫生监督所	参公事业单位
4	番禺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番禺区卫生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6	番禺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7	番禺区慢性病防治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8	番禺区岐山医院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9	番禺区中心血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0	番禺区社区卫生服务管理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1	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2	番禺区桥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3	番禺区东环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4	番禺区沙头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5	番禺区大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6	番禺区洛浦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7	番禺区钟村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8	番禺区石壁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9	番禺区大龙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0	番禺区石楼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1	番禺区沙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2	番禺区石基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3	番禺区南村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4	番禺区疗养院	财政核补事业单位
25	番禺区中心医院	财政核补事业单位
26	番禺区何贤纪念医院	财政核补事业单位
27	番禺区中医院	财政核补事业单位

（与上年相比，总户数没有变动，其中减少一个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增加一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番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总编制数 4443 人，其中，行政编制 34 人，后勤岗位编制 4 人，事业编制 4405 人（其中行政执法编制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3342 人，比上年减少 393 人，其中：行政编制 29 人、事业编制 3308 人，后勤服务人员 5 人、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 3114 人；离退休人员 925 人，比上年增加 38 人，其中：离休 11 人、退休 914 人。

（上述人数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时点计算）

##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番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81,002.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	8.12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519.45	二、外交支出	38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9	0.00
三、事业收入	4	238,253.99	四、公共安全支出	40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41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42	277.22
六、其他收入	7	8,076.08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	4,800.22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	306,883.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6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7	3,055.5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8	105.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5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3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5	11,530.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6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7	17.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8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9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4	327,332.23	<b>本年支出合计</b>	60	326,676.9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80	结余分配	61	375.2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5,580.23	交纳所得税	62	0.00
基本支出结转	27	554.71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63	150.08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8	5,025.52	转入事业基金	64	225.12
经营结余	29	0.00	其他	65	0.00
	3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6	5,861.07
	31		基本支出结转	67	506.92
	32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68	5,354.15
	33		经营结余	69	0.00
	34			70	
	35			71	
<b>总计</b>	36	332,913.26	<b>总计</b>	72	332,913.26

## 表二 收入决算表

表二

编制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7年11月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7,332.23	81,002.16	0.00	238,253.99	0.00	0.00	8,076.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2	8.02	0.00	0.00	0.00	0.00	0.30
20101			人大事务	3.12	3.02	0.00	0.00	0.00	0.00	0.1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2	3.02	0.00	0.00	0.00	0.00	0.10
20113			商贸事务	5.20	5.00	0.00	0.00	0.00	0.00	0.2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5.20	5.00	0.00	0.00	0.00	0.00	0.2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68.91	266.41	0.00	0.00	0.00	0.00	2.5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66.41	266.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266.41	266.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5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94.15	4,585.75	0.00	207.62	0.00	0.00	0.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696.76	4,489.14	0.00	207.62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85.51	385.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82.66	982.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328.59	3,120.98	0.00	207.62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4.65	34.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4.65	34.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6	红十字事业	62.74	61.96	0.00	0.00	0.00	0.00	0.78
2081601	行政运行	42.96	42.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19.78	19.00	0.00	0.00	0.00	0.00	0.7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07,552.45	65,776.27	0.00	233,703.69	0.00	0.00	8,072.50
210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2,622.21	2,488.52	0.00	0.00	0.00	0.00	133.69
2100101	行政运行	790.75	788.75	0.00	0.00	0.00	0.00	2.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0.35	1,438.00	0.00	0.00	0.00	0.00	42.35
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351.11	261.77	0.00	0.00	0.00	0.00	89.34
21002	公立医院	248,540.91	10,227.10	0.00	233,703.69	0.00	0.00	4,610.12
2100201	综合医院	195,263.39	4,020.14	0.00	187,439.44	0.00	0.00	3,803.81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47,612.16	1,018.69	0.00	46,264.24	0.00	0.00	329.23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5,023.35	4,826.43	0.00	0.00	0.00	0.00	196.92
2100211	处理医疗欠费	642.01	361.84	0.00	0.00	0.00	0.00	280.17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7,480.67	26,307.79	0.00	0.00	0.00	0.00	1,172.88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722.83	1,722.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5,757.84	24,584.97	0.00	0.00	0.00	0.00	1,172.88
21004	公共卫生	21,438.51	19,942.20	0.00	0.00	0.00	0.00	1,496.31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602.51	3,442.27	0.00	0.00	0.00	0.00	160.24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987.23	981.63	0.00	0.00	0.00	0.00	5.6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361.20	36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1,828.42	1,778.66	0.00	0.00	0.00	0.00	49.76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1,413.95	10,651.48	0.00	0.00	0.00	0.00	762.4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2,349.85	2,026.70	0.00	0.00	0.00	0.00	323.15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895.36	700.26	0.00	0.00	0.00	0.00	195.10

21006	中医药	83.05	73.05	0.00	0.00	0.00	0.00	10.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3.03	13.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70.02	60.02	0.00	0.00	0.00	0.00	1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727.80	6,722.49	0.00	0.00	0.00	0.00	5.31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5,570.11	5,570.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860.30	86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97.38	292.07	0.00	0.00	0.00	0.00	5.31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59.30	15.12	0.00	0.00	0.00	0.00	644.18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59.30	15.12	0.00	0.00	0.00	0.00	644.1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55.59	3,055.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0.32	210.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32	210.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5.82	32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5.82	32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465.47	2,465.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465.47	2,465.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3.98	53.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3.98	53.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5.00	10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105.00	10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05.00	10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30.81	7,188.13	0.00	4,342.69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30.81	7,188.13	0.00	4,342.69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56.31	1,797.43	0.00	2,858.88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874.51	5,390.70	0.00	1,483.81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0.00

### 表三 支出决算表

表三

编制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7年11月

单位金额：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6,676.99	127,135.61	199,541.3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2	0.00	8.12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3.12	0.00	3.12	0.00	0.00	0.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2	0.00	3.12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77.22	0.00	277.22	0.00	0.00	0.00
20602		基础研究	7.37	0.00	7.37	0.00	0.00	0.0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7.37	0.00	7.37	0.00	0.00	0.00
20603		应用研究	2.94	0.00	2.94	0.00	0.00	0.0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2.94	0.00	2.94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66.41	0.00	266.41	0.00	0.00	0.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266.41	0.00	266.41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0.22	4,774.37	25.8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696.76	4,696.7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85.51	385.5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82.66	982.66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离退休支出	3,328.59	3,328.59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4.65	34.65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4.65	34.65	0.00	0.00	0.00	0.00
20816	红十字事业	68.81	42.96	25.85	0.00	0.00	0.00
2081601	行政运行	42.96	42.96	0.00	0.00	0.00	0.00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 出	25.85	0.00	25.85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支出	306,883.03	111,364.74	195,518.29	0.00	0.00	0.00
210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管理事务	2,625.01	1,591.39	1,033.62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788.75	752.78	35.98	0.00	0.00	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98.23	838.47	659.76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 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338.03	0.15	337.88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248,034.45	99,109.15	148,925.30	0.00	0.00	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195,073.06	86,731.66	108,341.40	0.00	0.00	0.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47,306.46	10,741.67	36,564.80	0.00	0.00	0.0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4,931.21	1,635.82	3,295.40	0.00	0.00	0.00
2100211	处理医疗欠费	628.71	0.00	628.71	0.00	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95.00	0.00	95.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7,765.59	6,811.19	20,954.39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0.06	0.00	0.06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722.83	0.00	1,722.83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6,042.70	6,811.19	19,231.51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0,999.42	3,118.53	17,880.89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550.83	1,611.29	1,939.54	0.00	0.00	0.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987.06	642.81	344.25	0.00	0.00	0.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361.20	361.20	0.00	0.00	0.00	0.0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1,802.55	382.67	1,419.88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1,255.00	0.00	11,255.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2,269.65	120.55	2,149.1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773.13	0.00	773.13	0.00	0.00	0.00
21006	中医药	108.98	0.00	108.98	0.00	0.00	0.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8.32	0.00	8.32	0.00	0.00	0.00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100.66	0.00	100.66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724.13	733.78	5,990.34	0.00	0.00	0.0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5,570.91	600.94	4,969.97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860.61	85.53	775.08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92.61	47.31	245.29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25.46	0.70	624.76	0.00	0.00	0.00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25.46	0.70	624.76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55.59	0.00	3,055.59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0.32	0.00	210.32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32	0.00	210.32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5.82	0.00	325.82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5.82	0.00	325.82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465.47	0.00	2,465.47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465.47	0.00	2,465.47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3.98	0.00	53.98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3.98	0.00	53.98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5.00	0.00	105.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105.00	0.00	105.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05.00	0.00	105.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30.81	10,996.50	534.31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30.81	10,996.50	534.31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56.31	4,656.31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874.51	6,340.20	534.31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7.00	0.00	17.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7.00	0.00	17.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7.00	0.00	17.00	0.00	0.00	0.00

### 表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四

编制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7年11月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小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1	78,482.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8.02	8.0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2	2,519.45	二、外交支出	32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3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5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276.72	276.72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 出	37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38	4,585.75	4,585.75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 育支出	39	65,785.97	65,785.97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3,055.59	536.14	2,519.4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05.00	105.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	44	0.00	0.00	0.00

			支出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188.13	7,188.13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17.00	17.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4	81,002.16	<b>本年支出合计</b>	54	81,022.18	78,502.73	2,519.4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252.9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5	232.93	232.93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252.95	基本支出结转	56	0.66	0.66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7	232.27	232.27	0.00
	28			58			
	29			59			
<b>总    计</b>	30	81,255.11	<b>总    计</b>	60	81,255.11	78,735.66	2,519.45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五

编制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7年11月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78,502.72	29,801.36	48,701.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2	0.00	8.02
20101			人大事务	3.02	0.00	3.02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	0.00	3.02
20113			商贸事务	5.00	0.00	5.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76.72	0.00	276.72
20602			基础研究	7.37	0.00	7.37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7.37	0.00	7.37
20603			应用研究	2.94	0.00	2.94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2.94	0.00	2.94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66.41	0.00	266.41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266.41	0.00	266.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5.75	4,566.75	19.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489.14	4,489.14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85.51	385.5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82.66	982.66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120.98	3,120.98	0.00
20808			抚恤	34.65	34.65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4.65	34.65	0.00
20816			红十字事业	61.96	42.96	19.00

2081601	行政运行	42.96	42.96	0.00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19.00	0.00	19.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5,785.97	18,580.79	47,205.18
210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2,493.09	1,591.24	901.85
2100101	行政运行	788.75	752.78	35.98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38.00	838.47	599.53
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266.34	0.00	266.34
21002	公立医院	10,231.10	6,494.49	3,736.61
2100201	综合医院	4,020.14	3,848.49	171.65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022.69	1,010.19	12.5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4,826.43	1,635.82	3,190.62
2100211	处理医疗欠费	361.84	0.00	361.84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6,307.85	6,764.10	19,543.75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0.06	0.00	0.06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722.83	0.00	1,722.83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4,584.97	6,764.10	17,820.87
21004	公共卫生	19,946.69	2,997.97	16,948.72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442.27	1,611.29	1,830.97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981.63	642.81	338.82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361.20	361.20	0.0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1,778.66	382.67	1,395.99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0,651.48	0.00	10,651.4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2,031.70	0.00	2,031.7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99.76	0.00	699.76
21006	中医药	74.63	0.00	74.63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8.32	0.00	8.32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66.31	0.00	66.3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717.49	732.99	5,984.5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5,570.11	600.14	4,969.97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860.30	85.53	774.7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87.07	47.31	239.76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12	0.00	15.12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12	0.00	15.1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6.14	0.00	536.1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0.32	0.00	210.3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32	0.00	210.3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5.82	0.00	325.8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5.82	0.00	325.82
213	农林水支出	105.00	0.00	105.00
21305	扶贫	105.00	0.00	105.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05.00	0.00	10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88.13	6,653.82	534.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88.13	6,653.82	534.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97.43	1,797.4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390.70	4,856.39	534.31
229	其他支出	17.00	0.00	17.00
22999	其他支出	17.00	0.00	17.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7.00	0.00	17.00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六

编制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7年11月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423.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78.13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92.80
30101	基本工资	5,782.51	30201	办公费	131.5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237.42	30202	印刷费	37.0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6.26
30103	奖金	1,210.71	30203	咨询费	5.2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69.47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72.14	30204	手续费	5.9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49.87	30205	水费	37.06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940.78	30206	电费	193.7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7.0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4.40	30207	邮电费	234.3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5.76	30209	物业管理费	59.93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06.85	30211	差旅费	9.6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184.8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4,304.25	30213	维修(护)费	354.8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7.6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	0.00

							购置	
30304	抚恤金	32.41	30215	会议费	0.97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28	30216	培训费	73.8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8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7.7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53.69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189.5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17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372.89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1,802.71	30227	委托业务费	4.57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2.6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4,856.39	30229	福利费	22.24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6.3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6.17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25.7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69			
人员经费合计		27,230.43	公用经费合计					2,570.93

表七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7年11月 表七  
单位：万元

2016年初预算数							2016年度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30.25	0.00	113.15	0.00	113.15	17.10	28.72	137.64	0.00	133.92	0.00	133.92	3.72	11.78

表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八

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519.45	2519.45	0.00	2519.45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2519.45	2519.45	0.00	2519.45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465.47	2465.47	0.00	2465.47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465.47	2465.47	0.00	2465.47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3.98	53.98	0.00	53.98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3.98	53.98	0.00	53.98	0.00

### 表九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表九

编制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7年11月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 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 政专户小计	
收入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目	栏 次	1	2	3
				合 计	19,812.97	16,039.96	3,773.01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967.36	967.36	0.00
103042760			函大、电大、夜大 及短训班培训费		165.58	165.58	0.00
103044708			预防性体检费		606.26	606.26	0.00
103044710			委托性卫生防疫服 务费		58.97	58.97	0.00
103044750			其他缴入国库的卫 生行政事业性收费		136.55	136.55	0.00
四、罚没收入					42.06	42.06	0.00
103050110			卫生罚没收入		42.06	42.06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59.54	159.54	0.00

103070599	其他利息收入	18.76	18.76	0.00
103070601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35.88	35.88	0.00
103070603	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58	0.58	0.00
103070699	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104.31	104.31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18,644.02	14,871.01	3,773.01
103999900	其他收入	18,644.02	14,871.01	3,773.01

## 表十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表十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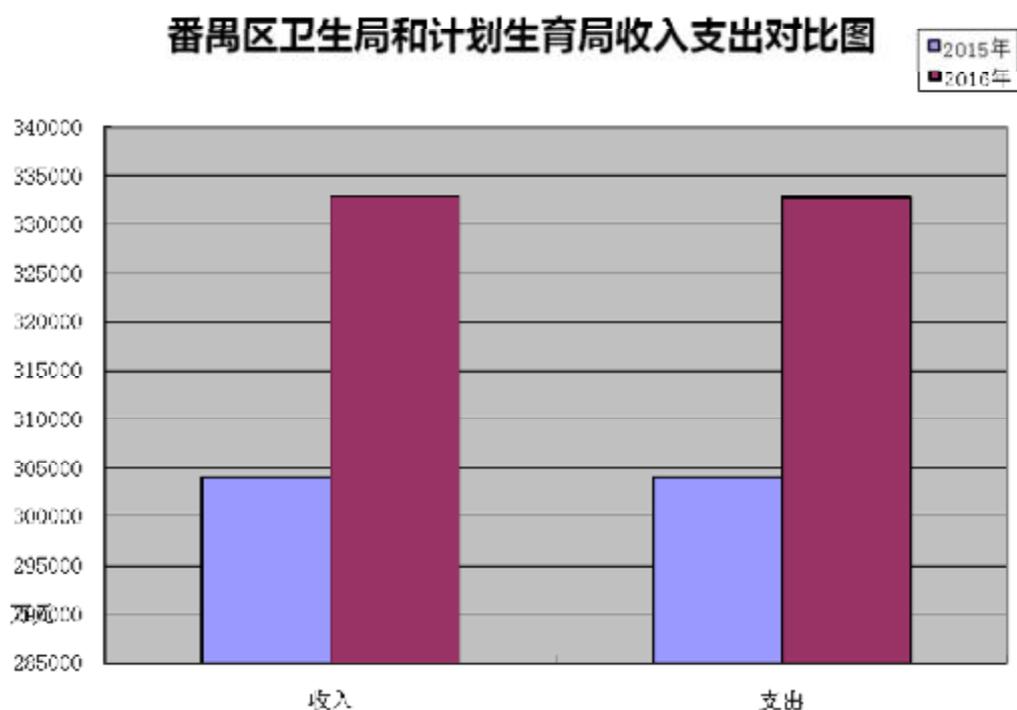
项 目	采购金额
合 计	5,494.25
货物	4,152.08
工程	13.88
服务	1,328.29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

### 第三部分 2016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收入总计332,913.26万元，支出总计332,913.26万元。与2015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8,903.10万元，增长9.51%。主要原因是纳入预算管理的医院业务量增长，收入及成本支出增长。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收入合计327,332.2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1,002.16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24.75%；事业收入

238,253.99万元，占72.78%；其他收入8,076.08万元，占2.47%。

番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6年收入比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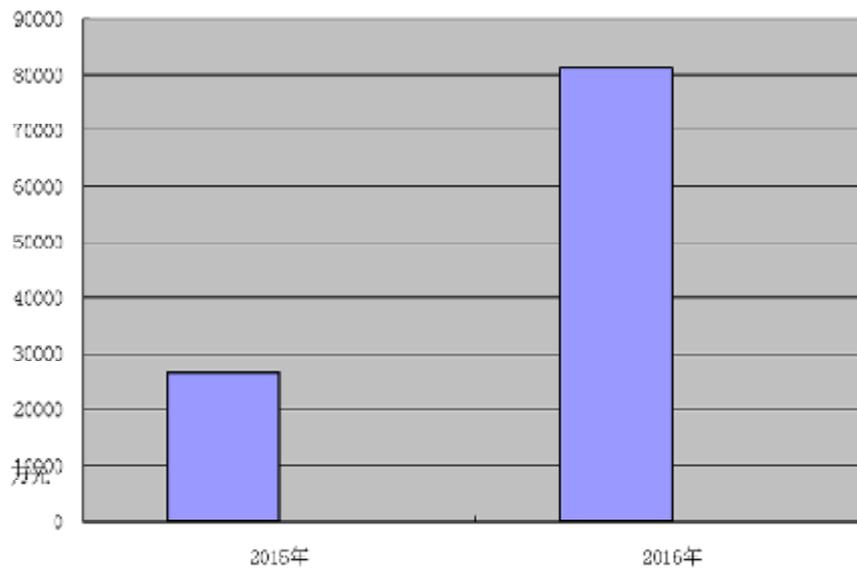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支出合计326,676.99万元。基本支出127,135.6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38.92%。项目支出199,541.3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1.08%。

番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6年支出比例图



与 2015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6,547.15 万元，增长 48.5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益一类单位本年度全部纳入预算管理，二是机构改革，与计生机构、爱卫机构职能合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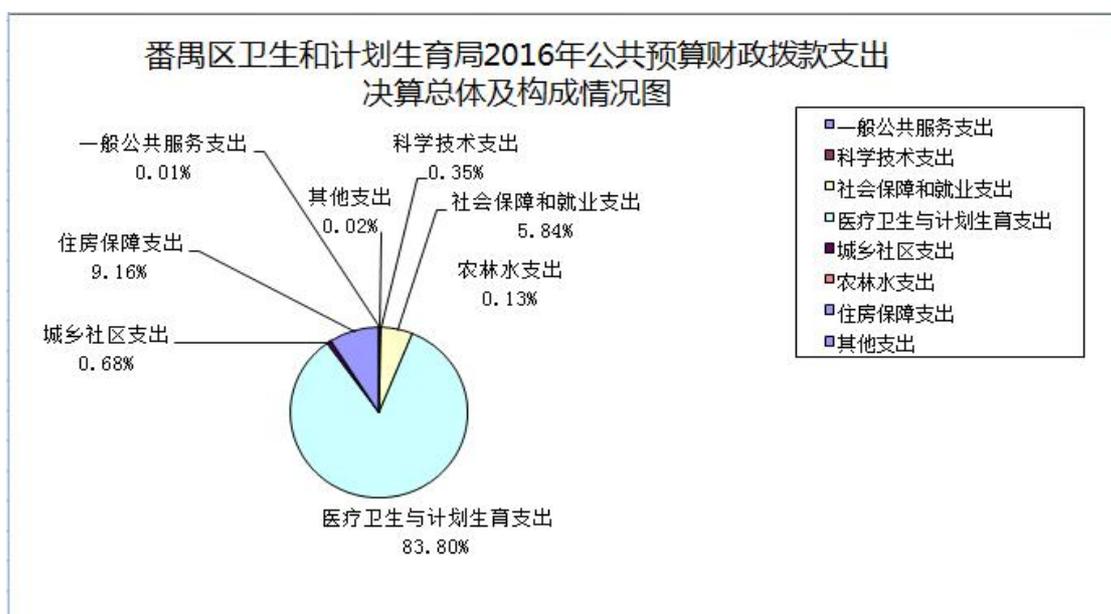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8,502.7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24.03%。与 2015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7,139.21 万元，增长 53.84%。主要原因是公益一类单位本年度全部纳入预算管理。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8.02 万元，占 0.01%；科学技术支出（类）276.72 万元；占 0.3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4,585.75 万元，占 5.8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65,785.97 万元，占 83.80%；城乡社区支出（类）536.14 万元；占 0.68%；农林水支出 105 万元；占 0.14%；住房保障支出（类）7,188.13 万元，占 9.16%；其他支出 17 万元，占 0.02%。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60,807.85万元，支出决算78,502.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1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公益一类单位本年度全部纳入预算管理，二是中央省市追加了经费。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3.02万元，区追加的经费，主要用于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5万元，区追加的经费，主要用于2016年广州国际美食节筹办经费。

3. 科学技术支出（类）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款）自然科学基金（项）7.37万元，市追加的经费，主要用于自然科学基金课题。

4. 科学技术支出（类）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款）社会公益研究（项）2.94万元，市追加的经费，主要用于公益研究与能力建设专项资金。

5. 科学技术支出（类）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款）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项）266.41万元，主要用于智慧健康服务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调整预算科目。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385.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25%，主要用于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以及离退休人员变动情况等追加了资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982.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59%，主要用于财政全额补助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3120.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财政差额补助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34.65万元，追加了财政拨款用于抚恤金及丧葬费的发放，年初预算6.83万元，主要用于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红十字事业（款）行政运行（项）42.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20%，主要用于区红十字会办公室的基本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以及人员变动情况等追加了资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红十字事业（款）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项）19万元，年初预算1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红十

字会社会公益活动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要求对警务辅助人员及志愿者进行卫生救护培训。

12. 医疗卫生（类）医疗卫生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788.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18%，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以及人员变动情况等追加了资金。

13. 医疗卫生（类）医疗卫生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4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87%，主要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4. 医疗卫生（类）医疗卫生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项）266.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86%，主要用于其他医疗卫生管理事务支出。

15. 医疗卫生（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4,020.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5%，主要用于所属综合医院的支出。

16. 医疗卫生（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1022.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主要用于所属中医院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市追加了资金。

17. 医疗卫生（类）公立医院（款）精神病医院（项）4,826.43万元，年初预算1,326.97万元，主要用于精神病医院的基本支出及收治流浪精神病人救治费用，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益一类单位本年度全部纳入预算管理。

18. 医疗卫生（类）公立医院（款）处理医疗欠费（项）361.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15%，主要用于对各医疗单位群众医疗欠费补助，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治流浪乞讨人员增加。

19. 医疗卫生（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0.06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卫生工作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原因主要是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

20. 医疗卫生（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1,722.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55%，主要用于乡镇卫生院方面的支出。

21. 医疗卫生（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24,584.97万元，年初预算15,134.52，主要用于社区等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央省市追加了经费及年度调整预算科目。

22. 医疗卫生（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3442.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42.94%，主要用于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益一类单位本年度全部纳入预算管理。

23. 医疗卫生（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981.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62%，主要用于所属卫生监督机构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以及人员变动情况等追加了资金。

24. 医疗卫生（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361.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

25. 医疗卫生（类）公共卫生（款）采供血机构（项）1778.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1.85%，主要用于所属采供血机构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益一类单位本年度全部纳入预算管理。

26. 医疗卫生（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10,651.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56%，主要用于基本公共服务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央省市追加了资金。

27. 医疗卫生（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2,031.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24%，主要用于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28. 医疗卫生（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699.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2.58%，主要用于其他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公益一类单位本年度全部纳入预算管理；二是中央省市追加了资金。

29. 医疗卫生（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8.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33%，主要用于中医药方

面的支出。

30. 医疗卫生（类）中医药（款）其他中医药支出（项）66.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52%，主要用于中医药方面的支出。

31. 医疗卫生（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5570.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19%，主要用于独生子女父母奖、计生手术费等。

32. 医疗卫生（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860.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8.45%，主要用于免费婚检及孕前健康检查经费、人口出生缺陷干预工程项目经费、新生儿筛查项目、年度计划生育达标考核奖等。

33. 医疗卫生（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287.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79%，主要用于独生子女父母奖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央省市追加了资金。

34. 医疗卫生（类）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项）15.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8.73%，主要用于其他医疗卫生支出。

3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10.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0.30%，主要用于重大传染病密切接触者隔离医学观察场所改造工程，预决

算产生差异的原因主要是按工程进度支付。

3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325.82万元，主要用于创建和巩固国家、省、市卫生城市工作及除四害工作，预决算产生差异的原因是2017年5月爱卫工作，预算经费调整。

37.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105万元，区追加的经费，主要用于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工作资金。

3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797.43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77.47%，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4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5,390.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97%，主要用于事业单位按有关规定发放的购房补贴。

42.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市追加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资金。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29,801.6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7,230.43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5,423.5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1,806.85万元；公用经费2,570.93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2,278.13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292.8万元。

##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番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6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53.57 万元，支出决算 137.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63%，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八项规定”，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等。

支出决算数比 2015 年减少 31.90 万元，下降 18.82%。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133.9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车辆年审、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97.30%，完成预算的 118.36%。2016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比 2015 年度增加 47 万元，增长 54.07%。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年中公益一类单位本年度全部纳入预算管理，二是机构改革，与计生机构、爱卫机构职能合并。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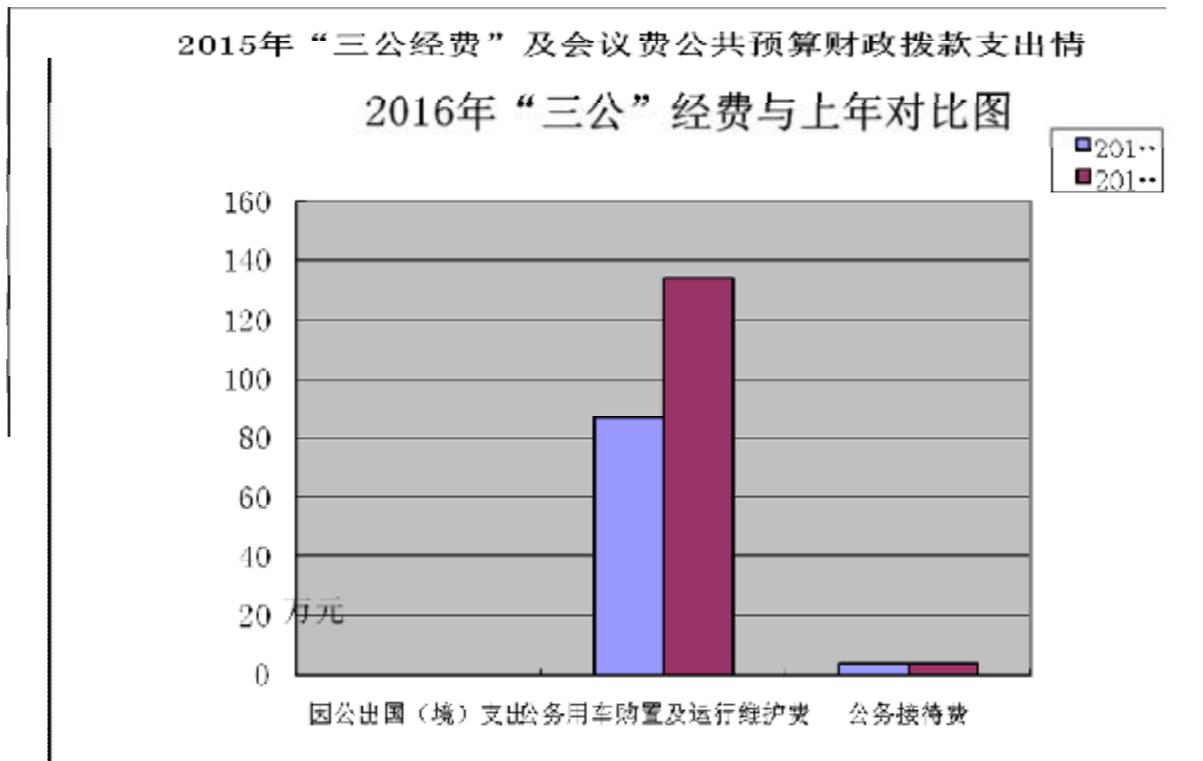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3.92 万元。本部门机关及所属 27 个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16 辆（其中特种用车 27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车辆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卫生监督检查、血液运输、疫情监测、疫苗接种、基本公共卫生下乡入户工作开展、计生工作督导、城乡环境卫生整治等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保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3.公务接待费决算 3.72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包括餐饮、住宿、交通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2.70%，完成预算的 21.75%。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2016 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比 2015 年度减少 0.16 万元，下降 4.12%。

开支内容包括：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72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共 27 个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来宾餐饮费、住宿费、会场租赁费、

车辆租用费等。2016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批次 33 个，共 369 人次。



**番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6 年度会议费决算 11.78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增加 5.2 万元，增长 79.27%。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原计生局部门的支出划入原卫生局部门，二是公益一类单位本年度全部纳入预算管理。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番禺区 2015 年卫生工作会历时 1 天，参会人数 136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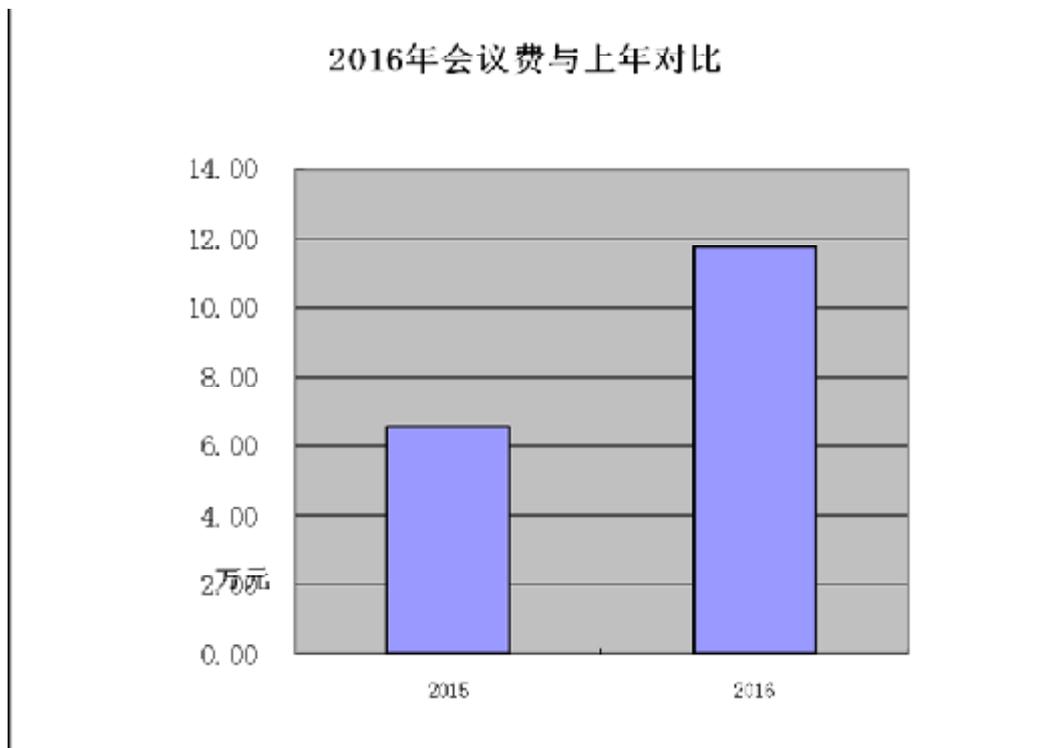
共支出 2.72 万元，占会议费 23.09%，其中场地租用费 1.43 万元，租车费 0.33 万元，餐费 0.96 万元。

2016 年大型中医巡查工作会议时 5 天，参会人数 34 人，共支出 0.98 万元，占会议费 8.32%，其中场地租用费 0.98 万元。

区计划生育利益导向工作会议历时半天，参会人数 156 人，共支出 0.82 万元，占会议费 6.96%，其中场地租用费 0.2 万元，餐费 0.62 万元。

番禺区 2015 年度省、市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会议历时半天，参会人数 32 人，共支出 0.5 万元，占会议费 4.24%，其中场地租用费 0.5 万元

番禺区无偿献血总结表彰会议历时半天，参会人数 40 人，共支出 0.5 万元，占会议费 4.24%，其中场地租用费 0.5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519.45万元。支出2,519.45万元，与2015年度相比减少572.06万元，下降18.50%。其中项目支出2,519.45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2,465.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6.26%，主要用于综合医院、中医医院、镇级医院及社区中心的基础设施改造、就医环境改善等方面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项目及调至2017年继续执行。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53.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9%，主要用于综合医院基础设施改造、就医环境改善等方面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调整到2017年继续执行。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19,812.97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16,039.96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3,773.01万元。其中：,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967.36万元，占4.88%，包括短训班培训费、预防性体检费、委托性卫生防疫服务费、其他缴入国库的卫生行政事业性收入；罚没收入42.06万元，占0.21%，包括卫生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159.54万元，占0.81%，包括利息收入、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其他收入18,644.02万元，占94.10%，包括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单位的业务收入等。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6 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 5,494.2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152.0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3.8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28.2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337.7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8.9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28.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3.27%。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

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6年度番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9.94 万元，比 2015 年增加 87.19 万元，增长 84.8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计生局部门、爱卫部门划入原卫生局部门职能合并。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番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部门机关及所属个单位共有车辆 116 辆（包括车改后封存待处理公务用车），其中：定向化保障岗位用车 2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7 辆，其他用车 59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3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38 台（套）。

## （三）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 1. 绩效目标管理。

（1）纳入 2016 年度项目预算绩效评审 4 项，申报 2016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预算评审覆盖率 1.68%，其中向社会公开项目绩效目标 3 项。

（2）纳入 2016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审核 29 项，申报 2016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目标审核覆盖率 12.18%。

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强化了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提升了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2. 绩效运行监控。本单位 2016 无项目绩效运行监控。

3. 支出绩效评价。纳入 2016 年度支出绩效评价项目 2 个，评价覆盖率达到 0.84%，共涉及资金 3,900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4.97%。绩效评价结果显示，上述项目绩效情况结果显示，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项目有管理制度或实施方案，项目产出和效益基本达到预期目标。

## 第四部分 2016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一、2016年工作完成情况及成效

2016年人均期望寿命**80.97**岁,户籍孕产妇连续四年零死亡,婴儿死亡率**2.29%**,均提前达到两纲水平。全区各类医疗机构向社会提供诊疗服务**1300**万人次,提供出院服务**19.5**万人次。2016计生年度,全区常住人口出生**3.2**万人,政策生育率**98.01%**,同比上升**8.97**个百分点,顺利完成各项任务指标。

#### (一) 明确规划目标,继续加快健康番禺建设

科学编制“十三五”卫生计生事业规划及医疗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制订医疗卫生服务机构布点规划。设立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在全市率先完成区镇两级妇幼保健和计生技术服务资源整合;独立设置**120**急救医疗指挥中心。何贤纪念医院、区中医院、区第二人民医院等**10**家单位改扩建工程列入广州市医疗卫生设施布局规划作为重点项目推进,总建筑面积**19.68**万平方米,立项总投资**14.56**亿元。**3**家医院争取到市财政补助共**9000**万元;区中心医院通过三甲复评,区中医院通过三甲中医院巡查。

#### (二) 逐步落实任务,深入推进医疗体制改革

**稳妥推进基层卫生改革。**完善多渠道补偿长效机制，区财政加大经费投入，确保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正常运转。加快**10**间公建配套设施的装修及接收进程，完成雅居乐北苑医院移交接收协议签订。全面完成镇街计划生育服务机构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整合，全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行“四独立”管理，核定总编制**1209**名，人员到位率**92.97%**。

**积极推行分级诊疗服务。**在区中心医院和何贤纪念医院牵头的两个医联体内实行技术帮扶、专科植入、双向转诊、医学检验“一单通”、医学影像远程会诊的合作机制。群众就近可享受三级医院的优质医疗服务。社区卫生服务机构门急诊**169**万人次，同比上升**19%**，向上转诊**1841**人次，下转**308**人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00%**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125**支全科医师团队签约居民**1.61**万人，重点人群签约**1.12**万人。全区家庭病床达**460**张。**筹备公立医院改革。**争取公立医院“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定向补助”，协调相关镇街财政斥资近千万元资金支持基层医院发展。认真考察学习周边省市区公立医院改革经验，为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引导鼓励社会资本办医。**新增社会办医疗机构**158**间，民营医疗机构床位数已占全区总量的**13.8%**。鼓励镇级医院与省市高端医院合作办医。石楼人民医院与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签订合作协议，区第二人民医院、市桥医院等单位积极与意向合作方接触，借助外力谋求跨越式发展。

### **(三) 整合资源优势，推进全面二孩政策实施**

有效运行计划生育政策体系。以省市考核为导向，全年不间断督导各镇街“两个登记”计生工作，共抽查常住人口约**6000**人。推进流动人口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全区共**9**万人次获计生积分，发放奖金**76.5**万元、诚信积分**76.5**万分。出生缺陷干预工作向流动人口覆盖。全年发放省、市计生家庭特别扶助金、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生奖励金等**3629.28**万元。严厉打击“两非”，开展执法检查行动**113**次，查处“两非”案件**1**宗；协助区外核查“两非”线索**5**起。发出社会抚养费征收决定书**210**份，收缴社会抚养费**590.54**万元。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社会抚养费征收案件**71**宗。**妇幼健康服务规范开展**。成功创建国家妇幼健康优质服务示范区，规范建设区妇幼保健院和区中心医院两家区级重症孕产妇救治中心，实施危重孕产妇救助项目。积极应对“全面二孩”生育高峰，推进新儿童医院筹建工作。创新孕前教育方式，引导育龄妇女科学备孕。完善产儿科急救设备和转运车辆配置，建立早孕监测和产儿科资源日报制度和医疗联盟，实现**6**家医院间产儿科资源共享、技术帮扶、重症救治、双向转诊，不断提升重症孕产妇和儿童救治能力。加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控，建立区出生缺陷综合干预中心，落实三级预防工作。全面开展免费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和听力筛查。全年新婚登记**1.6**万人，婚检率**70.36%**，领先全市各区。落实妇幼重大公卫项目，免费为农村**1.2**万名妇女提

供乳腺癌和宫颈癌检查、为 1.7 万名待孕和孕早期妇女提供叶酸、为 7000 名产妇提供住院分娩补助、为 5.1 万名孕产妇进行艾滋病、梅毒、乙肝项目筛查。加强家庭发展能力建设，在婚育学校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强化家庭保健、科学育儿、养老照护、家庭文化建设工作。

#### **（四）加强联防联控，公共卫生服务有序开展**

疾病预防控制体系不断完善，全年仅发生 4 例本地登革热病例。有效控制人禽流感、诺如病毒、手足口病等重点急性传染病疫情。2 间预防接种门诊被评为 5A 级，12 间被评为 4A 级。启动“第三轮全国艾滋病综合防治示范区”创建工作。实施窝沟封闭、大肠癌筛查等重大公共卫生项目。重点加强结核病、性病、梅毒以及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治体系建设，巩固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成果。加强精神卫生体系建设，排查评估、复核诊断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3985 人。实施全民健康体检工程，重点人群体检率达 74.34%，累计建立 120.74 万份居民健康档案。初步构建中医治未病特色预防保健服务网络。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绩效考核获全市第四名。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高分通过国家卫生城市复审。

#### **（五）强化精细化管理，医疗安全质量显著提升**

**强化医疗技术质量管理。**区域胸痛中心救治患者 500 多人次。区中心医院影像科被评为市级重点学科，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资助，成为我区卫生计生系统目前最高级别的

研究项目。桥南街、大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被评为市中医特色镇街建设单位。3项护理用具创新项目获国家实用新型专利。**推进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全年引进高级医疗技术人才**12**人。何贤纪念医院成立我区首个博士后工作分站。区财政专款资助区内评出的高层次卫生技术专家**2**名，人才**10**名。区中心医院陈汉威等**3**人分别被评为市高层次卫生重点人才和骨干人才。完善全科医生和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体系及临床培训基地建设，每万人口全科医生达**2**人。**5000**多名医务人员通过“三基三严”培训考核，合格率**96%**。举办国家、省、市级护理继续教育项目**14**项，培训**3070**人

#### **（六）坚持协同发展，医疗服务保障有效提高**

**有效保障就医环境安全**。出台实施《番禺区预防和处置涉医事件工作预案》，**5**名医闹人员被行政拘留，医疗纠纷同比下降**20%**，有效化解多宗医闹和高风险伤医事件。**9**间三级医院全部建立警务室，加强保安人力及装备配置，有效保障诊疗安全秩序。在节假日、维稳敏感期实行**24**小时值班和“零报告”制度，及时报告重要紧急信息。收到区长热线转来咨询投诉**857**条，均得到妥善处理，群众满意高。**完善人才梯队建设**。全区共有卫生专业技术人员**10870**人。其中，正高职称**117**人，副高职称**637**人，博士**29**人，博士生导师**1**人，硕士生导师**32**人。全年引进高级医疗技术人才**12**人。何贤纪念医院成立我区首个博士后工作分站。区财政专款资助区内评出的高层次

卫生技术专家**2**名，人才**10**名。区中心医院陈汉威等**3**人分别被评为广州市高层次卫生重点人才和骨干人才。完善全科医生和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体系及临床培训基地建设。**5000**多名医务人员通过“三基三严”培训考核，合格率**96%**。举办国家、省、市级护理继续教育项目共**14**项，培训**3070**人。**信息化建设与时俱进**。全区**24**家医疗机构实现民生卡一卡通就医服务，门诊预约率逐步提高。何贤纪念医院通过先诊疗后付费、运行智慧药房等手段，有效改善就医“三长一短”情况。推进区域检验和区域影像系统建设，初步实现医联体内区域联网共享。推进居民健康档案电子化，建档率达**82.3%**。实现**19**个接种点计划免疫门诊数字化改造及冷链监控，保障疫苗接种安全。深化“广东省全员人口信息系统”、“粤湘、粤赣流动人口信息系统”应用，推进流动人口电子婚育证明的办理。**综合监督执法有效落实**。全年共出动卫生监督员**2.1**万人次；监督覆盖率达**100%**。全年完成行政许可审批**3404**宗；取缔无证行医场所**31**间次；引导公共场所办证**735**间次。严厉打击“两非”，开展执法检查行动**113**次，查处“两非”案件**1**宗；协助区外核查“两非”线索**5**起。发出社会抚养费征收决定书**210**份，收缴社会抚养费**590.54**万元。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社会抚养费征收案件**71**宗。

## 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序号	工作项目	工作目标内容	完成情况
1	医疗质量与安全管理	提高医院医疗质量与安全、药政、院感、护理管理水平，开展专项医疗质量管理培训。	对医院医疗质量与安全、药政、院感、护理管理，开展专项医疗质量管理培训，聘请南方医院医疗质控专家对 3 间区属三级医院考核，聘请由市医师协会组织的省市医疗质控专家对另外 11 间公立医院考核。
2	加强医务工作者的“三基三严”技能培训考核工作	提高医务人员的急救技能。	对全区 5000 多名医务工作者进行 CPR+除颤+不同场景 CPR 的培训和考核工作。
3	大型活动医疗保障工作	广州市和番禺区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各项大型活动的医疗保障任务（如花市、春运、区人大会议、区政协会议、区第七届运动会等）。	全年完成大型活动医疗保障项目 54 项，派出医护人员 898 人次，医疗保障天数 247.5 天，派出救护车 112 台次，圆满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各项大型活动的医疗保障任务。
4	流动人口出生缺陷干预检查试点项目	为居住在我区 4 个试点镇街的流动人口夫妇免费提供与户籍人口等相同的出生缺陷干预检查。	为 374 对夫妇进行地贫筛查，209 对夫妇进行唐氏筛查，201 对夫妇进行彩超筛查。
5	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工作	对 16 个镇（街）的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落实情况进行考核	对 13 个镇（街）、8 个齐抓共管部门通报表彰，对 3 个镇（街）、8 个齐抓共管部门通报表扬，对 6 个单位“一票否决”
6	“民生卡计生积分”工作	引导和激发育流动人口龄群众自觉、积极地参与到我区的计生服务管理工作中。	共发放 71687 人次，发放奖金金额 594650 元
7	国家级妇幼健康优质服务示范区创建	创建国家级妇幼健康优质服务示范区。	在广州市妇幼健康优质服务示范区的基础上，2016 年继续开展创建国家级妇幼健康优质服务示范区工作。经过 7 月 28 日市级评估，取得了全市第一的好成绩。在 9 月 21 日接受了省级评估，于 2016 年年底成功创建为国家级妇幼健康优质服务示范区。

8	落实全面两孩政策	积极应对“全面两孩”政策实施，扩充和强化现有产儿科医疗资源。	全区增加产科床位 155 张，儿科(含新生儿)床位 103 张，并充分利用网格化管理模式和医联体实现全区产儿科资源和技术优势互补，建立全区“产儿科联盟”，由区中心医院和区妇幼保健院分别与四家二级医院助产机构签订协议书，在产儿科资源调配、技术帮扶、重症救治、双向转诊等方面形成优势互补。区妇幼保健院改扩建工作如期推进，15 层的新医疗综合大楼工程进展顺利。此外在我区新建一所约 300 张床位的儿童医院，已纳入番禺区“十三·五规划”，正积极推进。
9	出生缺陷综合防控	<p>一、免费婚前医学检查项目：为我区户籍人口提供免费婚前医学检查服务。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提高出生人口素质。</p> <p>二、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免费为我区户籍及在我区居住半年以上的流动人员、符合生育政策的夫妇提供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提高计划怀孕夫妇优生知识水平，增强孕前风险防范意识，降低或消除可能导致出生缺陷等不良妊娠结局的风险因素，目标人群覆盖率达 80%以上。</p> <p>三、出生缺陷干预工程项目：为我区户籍人口实施免费出生缺陷干预工程重点病种筛查、诊断服务。通过宣传教育，让更多群众了解出生缺陷的发生因素、危险及预防知识等，淘汰重症患胎的出生。</p>	<p>一、2016 年度全区新婚登记人数 15994 人，参加婚检 11253 人，其中免费婚检 10888 人，自费婚检 365 人，婚检率 70.36%。在全市位列第一。</p> <p>二、2016 年度全区参加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共有 17436 人，其中男 8718 人，发现高风险 3128 人；女 8718 人，发现高风险 3660 人，完成年度任务数的 120%。</p> <p>三、2016 年度参加出生缺陷三类重点病种筛查共有 35567 人次，其中地中海贫血筛查 15112 人，高风险家庭 22 个，进行产前诊断 26 人，经优生咨询采取干预措施 6 例；唐氏综合征初筛 10545 人，发现高风险 1897 人，进行产前诊断 463 人，经优生咨询采取干预措施 25 例；重症畸形筛查 9910 人，发现高风险 79 人，进行产前诊断 4 人，经优生咨询采取干预措施 34 例。</p>
10	落实妇幼重大公共卫生项目	<p>一、农村孕产妇住院分娩补助项目：全区孕产妇住院分娩率达到 95%以上，高危孕产妇住院分娩率达到 98%，孕产妇死亡率降至 16/10 万以下，婴儿死亡率降至 6‰以下。</p> <p>二、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目标人群增补叶酸知识知晓率</p>	<p>一、2016 年度我区定点补助机构住院分娩产妇共有 23393 名，全区孕产妇住院分娩率为 99.97%，高危孕产妇住院分娩率达 100%，孕产妇死亡率为 0，婴儿死亡率 2.29%。</p> <p>二、2016 年度，累计叶酸新增发放 17194 人，共 54440 瓶，叶酸服用率 100%，叶</p>

	<p>达 90%，叶酸服用率达到 90%，叶酸服用依从性率达到 70%。</p> <p>三、农村妇女“两癌”检查项目：2016-2018 年三年完成番禺区 3.6 万 35-64 岁户籍内农村妇女“两癌”检查任务；“两癌”检查人员培训覆盖率达到 95%以上；“两癌”检查镇街妇女“两癌”防治知识知晓率达到 80%以上。</p> <p>四、预防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传播项目：人员培训覆盖率达到 90%以上；孕产妇艾滋病病毒抗体、梅毒和乙肝病毒检测率达到 80%以上；药物应用率达到 90%以上。</p> <p>五、免费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免费对在我区助产机构出生的或者在广州市助产机构出生转诊至我区的所有新生儿开展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听力初次筛查，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率达 98%以上，新生儿听力筛查率达 95%以上。</p>	<p>酸服用依从率 96.72%，叶酸知识知晓率 98.64%。</p> <p>三、2016 年度完成宫颈癌筛查 10339 例，乳腺癌筛查 10785 例，组织全区 11 间“两癌”筛查机构的相关负责人员参加了省、市、区级两癌技术培训班，共计参加培训人员达 240 人次。</p> <p>四、孕产妇艾滋病、梅毒、乙肝检测 34073 人，检测率 96.33%。乙肝感染孕产妇所生新生儿乙肝免疫球蛋白注射率 99.89%，婴儿应随访次数完成率 100%，各项指标均达标。</p> <p>五、2016 年 3 月起全面开展免费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和听力筛查。2016 年 3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参加新生儿代谢病筛查 35696 例，筛查率 99.72%；参加新生儿听力筛查 35511 例，初筛率 99.86%。有效降低新生儿出生缺陷的致残致障率，避免因新生儿缺陷给社会及家庭带来的各种负担。</p>
11	<p>落实母婴安康行动计划</p> <p>制订并下发符合我区实际的《番禺区母婴安康行动计划（2016-2020 年）实施方案》（番卫〔2016〕80 号）：</p> <p>一、加强二级及中心镇医院产科儿科嫩里建设项目实施方案，落实工作目标（一）加强二级医院及中心镇医院产科、儿科能力建设，提高产科、儿科服务能力与水平。（二）重点扶持 3 所、一般扶持 1 所医院，逐步提高其服务数量占比，并有效控制剖宫产率。（三）至 2020 年，受扶持医院产科监护能明显提高。</p> <p>二、加强重症孕产妇、重症儿童救治能力建设项目实施方案，落实工作目标（一）进一步完善重症救治机构布点，强化重症救治转诊“绿色通道”，提高救治水平。</p>	<p>一、在加强二级及中心镇医院产科儿科能力建设项目中，对重点扶持的区第二人民医院、南村医院、石基人民医院等三所助产机构，和一般扶持的钟村医院按期拨付本年度市区两级扶持经费 246 万，指导并督促相关医院从硬件配置、质量管理、人才队伍建设、经费使用等方面制定切实可行的建设方案并按进度落实，每季度组织产儿科专家到医院现场督导和帮扶，扶持相关医院提升产儿科救治能力并努力发掘其相关服务潜力。</p> <p>二、新增中心医院为我区第二所重症孕产妇救治机构，完善区域内急危重症孕产妇及儿童救治布点，合理调配医疗资源，进一步完善危重症孕产妇及儿童急救转诊“绿色通道”。按期拨付建设经费，资助救治中心用于加强抢救设施</p>

		<p>三、开展妇幼健康服务能力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完成产儿科医护人员的脱产进修培训任务，考核合格率达<b>90%</b>以上。</p> <p>四、落实母婴安康健康教育项目方案，完成工作目标（一）建立全媒体时代的个人-医院-社区-社会多层面的母婴健康素养宣教立体网络；（二）提高群众母婴健康素养水平，到<b>2020</b>年群众母婴素养只是知晓率<b>85%</b>以上；（三）满足群众对健康教育信息获取的多元化需求，群众对母婴安康知识宣传满意率达<b>80%</b>以上。</p>	<p>备的硬件建设，培养、组建训练有素、反应快捷的会诊抢救综合专业队伍。</p> <p>三、在加强妇幼健康能力建设项目中，<b>2016</b>年顺利完成产科医生<b>1</b>名、儿科医生<b>3</b>名、助产士<b>1</b>名和儿科护士<b>3</b>名进修，已完成培训的医务人员考核合格率达<b>100%</b>。</p> <p>四、在实施母婴安康健康教育项目中，充分利用卫生与计生合并后的优势资源，调动社会支持力量加大宣传力度。<b>2016</b>年完成母婴安康百场巡讲<b>140</b>场，参与群众<b>17223</b>人次，宣讲后知识知晓率提高<b>30%</b>，宣教效果显著。</p>
12	社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	积极推进 <b>13</b> 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完成各项年度考核指标。	截至目前，共完成居民电子档案 <b>1239412</b> 份，建档率 <b>80.27%</b> ，全区 <b>1</b> 岁组儿童基础免疫接种率超过 <b>99%</b> 。
13	社区卫生人才培训	继续加强全科医生培训工作，选派符合条件人员参加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骨干项目和学员项目。开展家庭医生签约培训，提高签约服务水平。	按进度完成本年度培训计划，共派出 <b>19</b> 名社区工作人员参加广州市全科培训，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培训 <b>4</b> 次，共计 <b>959</b> 人参加，开展应急技能培训，共计 <b>57</b> 人参加，开展护理管理能力提升培训，共有 <b>65</b> 人参加。
14	窝沟封闭项目工作	完成市下达的儿童六龄齿免费窝沟封闭项目工作任务。	<b>2016</b> 年，全区范围内开展儿童六龄齿免费窝沟封闭项目，全年窝沟封闭牙数为 <b>30142</b> 颗。
15	健康城市、健康教育项目工作	按照《广州市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 <b>2016</b> 年市财政资金补助健康城市、健康教育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穗卫函〔 <b>2016</b> 〕 <b>1008</b> 号）精神，开展健康城市、健康教育项目工作。	<b>2016</b> 年全年组建了 <b>2</b> 个健康自我管理小组；开展了 <b>5</b> 场健康教育讲座，平均每场不少于 <b>100</b> 人；有序开展了卫生计生系统全面禁烟、医院健康教育、健康教育效果评价、烟草监测、技术技能培训、社区宣传和动员等工作。
16	精神病防治工作	按照《广州市卫计委关于印发 <b>2016</b> 年市财政补助疾病控制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穗卫疾控〔 <b>2016</b> 〕 <b>20</b> 号）中的“ <b>2016</b> 年市财政补助精神疾病防治项目实施方案”精神，开展精神病防治工作。	<b>2016</b> 年全年每半年开展一次对辖区精神科医院报病工作的督导；落实对经济困难精神科病人住院减免。
17	免疫规划工	按照《广州市卫计委关于印发	<b>2016</b> 年全年户籍儿童建证（卡）率 $\geq$

	作	2016 年市财政补助疾病控制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穗卫疾控〔2016〕20 号）中的“2016 年市财政补助免疫规划工作项目实施方案”精神，开展免疫规划相关工作。	98%，流动儿童建证（卡）率≥90%，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95%；保持无脊灰状态。
18	重大传染病防控	强化联防联控，完善应急处置机制，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切实做好登革热、人感高致病性禽流感等重大传染病防控工作。	2016 年，有效应对登革热、人感高致病性禽流感等重点传染病，全年共报告登革热本地感染病例 4 例，人禽流感病例 1 例有效控制疫情蔓延。

## 二、存在问题及努力方向

### （一）存在问题

1. **综合医疗实力仍需进一步提升。**区属医院医疗技术水平仍不够强。基层医疗机构生存堪忧、高端医疗人才紧缺。

2. **公共卫生服务有待进一步优化。**妇幼和老年健康服务供需矛盾凸显、流动人口计生监管服务困难。

3. **社区卫生服务还要进一步完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服务水平与人民群众健康需求存在差距。现行绩效工资分配方案未能有效提高人员积极性，社区人员编制配备与实际服务人口需求差距大等等。

### （二）努力方向

1. **推进广州南部医疗高地建设。**优化医疗资源布局，明确医院定位发展。区属三家医院共同担负起我区急危疑难重病救治服务。区疗养院要发展成我区中高端的疗养、康复医疗中心，负责起全区康复技术指导 and 培训。其他医院要结合群众需求开

展常见病多发病诊疗服务，收治疾病恢复期和稳定期患者，鼓励二级医院向大专科发展，创建老年病、护理院、临终关怀等特色专科，提供高水平医养结合、康复服务。**优化人才梯队结构，加强医院学科建设。**推进卫生技术人员集聚优化工程，多途径引进人才；加强基层人才队伍建设，人员招聘向全科、儿科、精神科等紧缺专业倾斜。鼓励医院选送新毕业生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鼓励专科医生到社区开展常见病、多发病诊疗。继续加强医疗技术人员“三基三严”培训。加强培训基地动态管理，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院与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建成实践基地。鼓励申报国家省市重点项目、重点学科及科研项目。推进以区属医院为重点学科和以二级医院为重点专科建设，力争两年内将医院专科水平提升到新高度。**优化医疗质量管理，提升综合技术实力。**深入开展医疗质量管理年活动。持续改进医疗，完善医疗质量管理组织机构体系、标准与评价体系、规章制度体系。年底前，各医院要建立行之有效的质量与安全运行管理机制，规范药物管理，力促区中心医院获得国家药物临床实验机构资格。

## **2. 完善医疗机构运行机制，争当深化医改排头兵**

**启动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落实政府给予公立医院新增5000万元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定项补助”。全面取消药品加成，加强医疗服务价格、医保支付、医疗控费、分级诊疗等政策的统筹衔接。**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全面推进区域一体化

管理，探索医联体、医共体、医疗集团、专科联盟、远程医疗协助网等多种组建形式。制定《番禺区全面推进医联体工作方案》，将区属三级公立医院全部纳入医联体建设，建立上下联动、基层首诊、双向转诊的分级诊疗机制，提升医疗服务体系整体运行效率及服务水平。完善区属医院与镇街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之间双向转诊和对口帮扶，双向转诊人数要逐年提高。**推进社会资本办医工作。**实行民营医疗机构和公立医疗机构在准入、运营和监管方面同等待遇。鼓励镇街医院与社会信誉好、管理服务能力强的华润、中海运等大型国企合作办医。将广东三九脑科医院番禺新院和广州泰康国际医学中心列入区重点建设预备项目。鼓励退休医师和在职医师利用业余时间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执业或开设工作室。鼓励社会力量举办医养结合机构。**加强港澳台沟通联系。**用好丰富的海外乡贤、侨胞资源，吸引更多乡亲支持番禺卫生计生事业。

### **3. 推进公共卫生服务全覆盖，健全疾病防控网络**

**加强重大传染病防控。**预防和控制传染病发生与流行，特别加强登革热、手足口病等重点传染病的防制工作。完善传染病监测体系与信息报告制度，落实霍乱、艾滋病、结核病等重点、重大传染病防治防控，做好预防接种工作。**加强慢性病综合防控。**巩固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工作，强化慢性病筛查和早期发现，以脑卒中、高血压、糖尿病和肿瘤等为防治重点，完善慢性病综合防治服务体系。 逐步将符合条件的癌症、脑

卒中等重大慢性病早诊早治适宜技术纳入诊疗常规。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规范管理。继续实施国家基本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做好流动人口基本公共卫生计生服务均等化工作。

**加强卫生应急能力建设。**优化“120”医疗急救指挥决策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网络直报系统。完善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强化部门协作效能。加强突发急性传染病监测评估预警，及时做好各类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

**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完善城乡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和长效机制，落实病媒生物密度常态化监测工作机制。以五星健康村建设为抓手，推进健康番禺建设，推进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工作。

**加强卫生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区中医院扩建、区何贤纪念医院改扩建等8个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启动区民生项目新儿童医院建设和区公共卫生大楼的前期工作等，加快慢性病防治站改扩建工作，整体搬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区卫生监督所，推动镇街卫生计生办成立。

**加强区域健康教育工作。**优化整合健康教育资源，将全区疾病防控、医疗服务、计划生育和爱国卫生的健康教育工作整体划归到区卫生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中心统筹实施。

#### **4. 深化计生服务管理改革，完善配套保障措施**

**加强计生目标任务管理。**落实省、市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任务，强化人口数据信息采集、质量监控共享，落实生育登记服务制度，坚持“一站式”、“一网式”办证服务。严控常住人口政策外多孩生育，提高政策生育率。

**提升妇幼计生服务水平。**

提高妇幼保健服务能力建设，完成区级出生缺陷综合干预中心建设。加快推进公共场所和用人单位母婴室设施建设。深度整合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与区妇幼保健院职能，确保完成各项妇幼计生指标。落实新一轮母婴安康行动计划，提高全区产儿科服务能力和重症救治能力，持续有效控制孕产妇及婴儿死亡率。促进家庭发展和流动人口基本公共卫生计生服务均等化。努力实现流动人口卫生计生基本公共服务目标人群覆盖率达88%以上。**深入创建幸福家庭。**开展新家庭计划行动，探索建立计划生育家庭养老护理保险，拓展提升家庭综合保险内容，努力提高家庭发展能力和抵御风险能力。全面实施流动人口健康教育和促进行动计划，开展“新市民城市健康行”活动，促进流动人口健康素养水平提升。

### **5. 提升基层卫生服务能力，做好健康“守门人”**

**落实社区卫生服务提升工程。**创建2个优秀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示范单位，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符合条件的签约对象可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协助提供区内三级医院专科门诊挂号、检查、转诊和住院等服务。加大政府投入，逐步落实我区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人员待遇最终与区内其他一类事业单位持平；逐步解决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群众使用率低、吸引力不强等问题。鼓励上级医师、退休医生到社区开诊。**加强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规范化建设。**合理调整社区卫生服务网络的布局，加快接收建设公建配套设施，进一步提高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医疗服务

能力，为基层首诊打好基础。探索完善绩效考核分配机制。继续落实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加强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全力迎接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复审、国家大型中医医院复审。实现全区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提供中医服务，逐步实现每个家庭医生团队都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服务能力达到国家先进单位标准。推进中医治未病健康工程，加强中医妇科和中医儿科建设。**加强智慧健康服务能力建设。**推动医疗信息云化服务，逐步转型升级云基础设施、云数据中心、云应用服务，完善覆盖辖区医疗卫生机构和行政部门的云服务模式。发挥“互联网+医疗健康”优势。扩大移动医疗、互联网健康管理等应用；推进远程医疗与“互联网+”传统医疗健康服务深度融合，实现民生卡线上线下区域医疗一卡通行。

## **6. 加强卫生计生执法，为群众健康保驾护航**

加强对卫生计生服务单位的监督，确保监督单位监管全覆盖，结合各阶段传染病防控重点，加强传染病防控工作落实。严格管理医疗机构，严厉打击无证行医，强化执法监督、建立医疗机构执业诚信体系。推进民营医疗机构协会成立，鼓励行业自律。多渠道公示医疗机构的执业信息和监督执法信息、质量评估信息，接受社会监督。重点开展打击医疗欺诈行为和规范口腔科等医疗机构的消毒管理。加强村级公共场所的卫生管理。采用“双随机、一公开”等监管手段提高执法效率。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捐赠收入：**填列单位按《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非税收入管理的通知》（财综〔2004〕53号）规定以政府名义接受的捐赠收入。

**十六、其他收入：**填列单位除上述收入外的非税收入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三、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十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二十六、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二十七、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二十八、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